

# 2023年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汇总10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一

- 2、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 3、按照合同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 4、接受贷款人对其借款使用情况的了解、调查和监督；
- 5、对外提供担保或者自身经营情况恶化时，必须及时通知贷款人；
- 6、身份证件、住所地、家庭关系等个人情况变更时，必须在变更前及时通知贷款人；
- 7、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二

- 2、贷款人违反规定向借款人收取费用的，借款人可向主管部门投诉。

贷款人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借款、提前收回已经发放的借款、解除借款合同或依法采取其他信

贷制裁措施时，抵押人对上述措施所产生的法律责任承担抵押担保责任。

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偿还借款本息的，贷款人有权依法处置抵押物，从所得价款中优先受偿；受偿不足部分，贷款人继续向借款人追偿，抵押人对优先受偿不足部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贷款人收取借款，可直接从借款人或抵押人的帐户中直接扣收。

抵押物的登记手续由抵押人或者抵押人委托借款人负责办理，贷款人不承担因此所支出的评估、登记等一切税费。

本合同抵押条款独立于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抵押条款仍然有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贷款人与借款人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的有机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均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如因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人、借款人、抵押人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书自各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份，贷款人、借款人及抵押人各持一份。

本合同签订及履行地点均在贷款人住所地。

特别说明：贷款人已充分提醒借款人及抵押人对合同全部条款进行仔细阅读，并对借款人及抵押人对合同条款及措词提出的疑问予以详细解答，借款人及抵押人已经认可贷款人的

解答，贷款人、借款人及抵押人各方对本合同的条款及措词理解一致。

贷款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借款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抵押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三**

-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 3、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四

抵押人名称：

住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金融机构： 帐号：

抵押人名称： 交通银行分(支)行

住所：

行长：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为确保\_\_\_\_\_ (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抵押人(以下称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抵押给抵押权人(即主合同的贷款人，以下称乙方)。该主合同的借款金额和币种为(大写)\_\_\_\_\_，期限为\_\_\_\_\_。经乙方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抵押物。甲乙双方遵照法律并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用作抵押的财产为\_\_\_\_\_ (详见抵押财产清单、批准文件和有关所有权证明的有效证书)。

第二条本合同项下抵押物共作价(大写)\_\_\_\_\_整，按抵押率测算后实际抵押额为(大写)\_\_\_\_\_整。甲方以此为主合同中借款人(以下称借款人)向乙方借用的借款本金(大写)\_\_\_\_\_整以及相应的利息、费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抵押权的费用等全部应付款项(以下称应付款项)作担保。

第三条甲乙双方将在\_\_\_\_\_办妥抵押物的登记手续。

第四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物将由甲方自行保管，抵押物的放置地点在\_\_\_\_\_。

甲方对所占管的抵押物应负妥善保护和管理的管理的责任，不得毁损或灭失，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五条如果甲方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停止其行为。当抵押物价值减少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者提供与减少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六条甲方将在\_\_\_\_\_办妥抵押物的足额保险手续。保险单交乙方保管，并指定乙方为保险赔款的第一受益人。投保期限应长于主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若主合同项上借款延期，且延期期限超过原投保期的，则甲方须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已办理过保险的抵押物，要按照上述要求办妥变更第一受益人和投保期限的手续。

当抵押物发生意外损失时，如借款人未偿还到期应付款项，保险赔偿金应首先用于偿还到期应付款项；如借款人虽已清偿已到期部分的应付款项，但尚未清偿全部应付款项，保险赔偿金可用于追加担保，以此弥补损失的抵押物。

第七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行使抵押权：

1. 主合同规定的还款期已到(包括各期到期或被宣布提前到期)，乙方未受清偿的；
2. 甲方或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者继承人放弃继承权的；
3. 甲方或借款人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未受清偿的。

## 第八条抵押权的行使：

抵押权的行使方式为乙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协议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受偿。协议不成的，乙方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乙方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应用于偿还全部应付款项。贷款利息和其他费用计算至乙方实际收入款项之日。如果处置所得款项不足以偿还全部应付款项时，乙方仍可继续追索，不足部分应由借款人清偿；如果处置所得款项在偿清借款人全部应付款项后仍有余额，结余部分应退还甲方。

## 第九条甲方陈述并保证：

1. 甲方已办妥签署本合同所需的所有授权、批准手续。
2. 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不会违背甲方的章程或有关规定及其上级的指令。
3. 本合同中所列抵押物系甲方合法拥有的，现时也未抵押给任何其他方。
4. 甲方未经甲方同意，将不得以拆迁、出租、出售、转让、馈赠、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抵押物。如需转让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应事先取得乙方的书面同意，但所得的转让费、许可费应当向乙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5. 本合同项下抵押物的公证、保险、鉴定、登记、运输及保管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本条仅适用于甲方为主合同当事人外的第三人)甲乙双方除了必须遵守本合同其他条款外，还须遵守下列约定：

1. 在借款人全部应付款项清偿之前，甲方不会行使由于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而获得的任何代位权。
2. 甲方同意今后乙方与借款人变更主合同除了变更贷款金额、期限、用途、利率(指由乙方无故擅自超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调整范围外)这四项主要条款，其他条款的变更无需再征得甲方的同意，也不影响甲方的担保责任。

主合同中与贷款金额、期限有关的条款变更后，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贷款金额和期限相应调整，贷款利率按上述期限变更后的贷款利率执行。

3. 当借款人发生分立、合并，实行股份制改造，或与外商合资(合作)等行为，则甲方继续承担担保责任。
4. 主合同变更后，乙方应在十天内向甲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

第十一条若借款人已足额清偿全部应付款项，抵押权即自动撤销，乙方保管的财产保险单应退还甲方。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五条、第九条第4款中任何规定，对抵押物保管不善或擅自处置抵押物，乙方可以除了要求甲方恢复抵押物价值外，并向甲方收取相当于担保总额\_\_\_%的违约金。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九条第1、2、3款，第十条第1、3款中任何规定，作出不真实陈述或违约，无论给乙方是否造成经济损失，均要作出赔偿。
3. 乙方违反第十条第4款有关规定，应向甲方缴纳违约金。

第十四条甲方抵押给乙方的一切财产内容以本合同附件“抵押财产清单”为准。该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继续有效。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五

抵押合同

合同编号：年字第号

抵押人名称：

住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金融机构： 帐号：

抵押人名称： 交通银行分(支)行

住所：

行长：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为确保\_\_\_\_\_ (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抵押人(以下称甲



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抵押给抵押权人(即主合同的贷款人,以下称乙方)。该主合同的借款金额和币种为(大写)\_\_\_\_\_,期限为\_\_\_\_。经乙方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抵押物。甲乙双方遵照法律并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用作抵押的财产为\_\_\_\_\_ (详见抵押财产清单、批准文件和有关所有权证明的有效证书)。

第二条本合同项下抵押物共作价(大写)\_\_\_\_\_整,按抵押率测算后实际抵押额为(大写)\_\_\_\_\_整。甲方以此为主合同中借款人(以下称借款人)向乙方借用的借款本金(大写)\_\_\_\_\_整以及相应的利息、费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抵押权的费用等全部应付款项(以下称应付款项)作担保。

第三条甲乙双方将在\_\_\_\_\_办妥抵押物的登记手续。

第四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抵押物将由甲方自行保管,抵押物的放置地点在\_\_\_\_\_。

甲方对所占管的抵押物应负妥善保护和管理责任,不得毁损或灭失,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

第五条如果甲方的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停止其行为。当抵押物价值减少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者提供与减少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六条甲方将在\_\_\_\_\_办妥抵押物的足额保险手续。保险单交乙方保管,并指定乙方为保险赔款的第一受益人。投保期限应长于主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若主合同项上借款延期,且延期期限超过原投保期的,则甲方须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已办理过保险的抵押物,要按照上述要求办妥变更第一受益人和投保期限的手续。

当抵押物发生意外损失时，如借款人未偿还到期应付款项，保险赔偿金应首先用于偿还到期应付款项；如借款人虽已清偿已到期部分的应付款项，但尚未清偿全部应付款项，保险赔偿金可用于追加担保，以此弥补损失的抵押物。

第七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行使抵押权：

1. 主合同规定的还款期已到(包括各期到期或被宣布提前到期)，乙方未受清偿的；
2. 甲方或借款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或者继承人放弃继承权的；
3. 甲方或借款人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未受清偿的。

第八条抵押权的行使：

抵押权的行使方式为乙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协议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受偿。协议不成的，乙方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乙方以抵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应用于偿还全部应付款项。贷款利息和其他费用计算至乙方实际收入款项之日。如果处置所得款项不足以偿还全部应付款项时，乙方仍可继续追索，不足部分应由借款人清偿；如果处置所得款项在偿清借款人全部应付款项后仍有余额，结余部分应退还甲方。

第九条甲方陈述并保证：

1. 甲方已办妥签署本合同所需的所有授权、批准手续。
2. 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不会违背甲方的章程或有关规定及其上级的指令。

3. 本合同中所列抵押物系甲方合法拥有的，现时也未抵押给任何其他方。

4. 甲方未经甲方同意，将不得以拆迁、出租、出售、转让、馈赠、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抵押物。如需转让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应事先取得乙方的书面同意，但所得的转让费、许可费应当向乙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5. 本合同项下抵押物的公证、保险、鉴定、登记、运输及保管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本条仅适用于甲方为主合同当事人外的第三人)甲乙双方除了必须遵守本合同其他条款外，还须遵守下列约定：

1. 在借款人全部应付款项清偿之前，甲方不会行使由于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而获得的任何代位权。

2. 甲方同意今后乙方与借款人变更主合同除了变更贷款金额、期限、用途、利率(指由乙方无故擅自超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调整范围外)这四项主要条款，其他条款的变更无需再征得甲方的同意，也不影响甲方的担保责任。

主合同中与贷款金额、期限有关的条款变更后，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贷款金额和期限相应调整，贷款利率按上述期限变更后的贷款利率执行。

3. 当借款人发生分立、合并，实行股份制改造，或与外商合资(合作)等行为，则甲方继续承担担保责任。

4. 主合同变更后，乙方应在十天内向甲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

第十一条若借款人已足额清偿全部应付款项，抵押权即自动撤销，乙方保管的财产保险单应退还甲方。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五条、第九条第4款中任何规定，对抵押物保管不善或擅自处置抵押物，乙方可以除了要求甲方恢复抵押物价值外，并向甲方收取相当于担保总额\_\_\_%的违约金。

2.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九条第1、2、3款，第十条第1、3款中任何规定，作出不真实陈述或违约，无论给乙方是否造成经济损失，均要作出赔偿。

3. 乙方违反第十条第4款有关规定，应向甲方缴纳违约金。

第十四条甲方抵押给乙方的一切财产内容以本合同附件“抵押财产清单”为准。该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继续有效。

第十七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自办妥抵押物登记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应付款项得以清偿时自动失效。

第十八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年月日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六

借款人： \_\_\_\_\_

抵押人： \_\_\_\_\_

经贷款人、借款人和抵押人充分协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签订如下额抵押借款合同：

第一条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如下内容的借款：

1. 借款种类： \_\_\_\_\_；
2. 借款用途： \_\_\_\_\_；
4. 借款余额： 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5. 利率为月息\_\_\_\_\_‰；
6. 还款方式： 按月偿还利息；单笔借款到期，清息还本。

第二条借款人的义务：

1. 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借款申请资料；
2.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3. 按照合同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4. 接受贷款人对其借款使用情况的了解、调查和监督；
5. 对外提供担保或者自身经营情况恶化时，必须及时通知贷款人；
6. 身份证件、住所地、家庭关系等个人情况变更时，必须在变更前及时通知贷款人；
7. 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 第三条抵押人的义务：

1. 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抵押资料；
2. 督促借款人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3. 监督借款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
4. 对外提供担保或者自身经营情况恶化时，必须及时通知贷款人；
5. 身份证件、住所地、家庭关系等个人情况变更时，必须在变更前及时通知贷款人；
6. 在抵押有效期内，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不得以转让、出租等形式处置抵押物；
8. 抵押物发生毁损、灭失所得的赔偿，应当优先偿还借款本息；
9. 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 第四条贷款人的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2. 对得知的借款人、抵押人家庭、债务、财产、经营等情况保密；
3. 不得向借款人收取法律规定以外的费用；
4. 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五条借款实行“一次核定、周转使用、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在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间和余额内，不再逐笔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和签订借款合同，每笔借款的金额、期限等内容以借款借据为准。

借款申请书、借款借据及借款人按照贷款人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第六条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七条贷款人及借款人协商对合同条款履行进行变更的，除借款期间和余额外，不需征得抵押人同意，抵押人对变更后的合同继续承担抵押担保责任。

第八条借款人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偿还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_\_\_\_\_天内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可以展期。

展期后，借款利率按照借款期限累计档次重新确定。

第九条借款人的违约责任：

2. 未按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从挤占挪用之日起按照按照本合同第一条利率加收100%计收利息。

借款抵押合同标准版2

贷款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址: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贷款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址: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甲方因生产需要, 向乙方申请贷款作为\_\_\_\_资金。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 在甲方以其所有的\_\_\_\_(以下简称甲方抵押物), 作为贷款抵押物抵押给乙方的条件下, 由乙方提供双方商定的贷款额给甲方。在贷款期限内, 甲方拥有抵押物的使用权, 在甲方还清贷款本息前, 乙方拥有抵押物的所有权。为此, 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 \_\_\_\_\_元整。

2. 贷款用途: 本贷款只能用于\_\_\_\_的需要, 不得挪作他用, 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述贷款总金额内, 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 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 由双方分别商定, 从第二期贷款起, 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表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 并将其中的一份送交\_\_\_\_市公证处公证, 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 \_\_\_\_\_个月, 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4. 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及计息方法，按照中国\_\_\_\_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_\_\_\_天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_\_\_\_次提取。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他收入。如甲方要求用其他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

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 抵押物名称：\_\_\_\_\_

2. 制造厂家：\_\_\_\_\_

3. 型号：\_\_\_\_\_

4. 件数：\_\_\_\_\_

5. 单件：\_\_\_\_\_

6. 置放地点：\_\_\_\_\_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_\_\_\_\_

8. 抵押期限：\_\_\_\_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 (一) 乙方的义务：

1. 对甲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还甲方。

#### (二) 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贷款本息。
3. 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_\_\_\_，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6. 抵押物由甲方向保险公司\_\_\_\_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贷款本息。

#### 第四条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_\_\_\_%的罚息。

3.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或有其他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贷款，并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已贷的本息。乙方有权从甲方在任何银行开立的帐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_\_\_\_%的利息。

4.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贷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五条其他规定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 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 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合同书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4. 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有关本合同的费用承担：

有关抵押的估计、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第七条本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系经\_\_\_\_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甲、乙双方如任何一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八条规定，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本合同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若发生争议：

1. 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2. 协商不成，请有关部门调解；
3. 调解不成，向\_\_\_\_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

甲方：\_\_\_\_\_（章）

代表人：\_\_\_\_\_

银行及帐号：\_\_\_\_\_

乙方：\_\_\_\_\_（章）

代表人：\_\_\_\_\_

银行及帐号：\_\_\_\_\_

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七

1. 如果甲方不能按期还款，在争取乙方同意的情况下可以展期。
2. 有关抵押、借款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当事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其余在有关部门备案。

甲方：\_\_\_\_\_（借款人）（盖章）

乙方：\_\_\_\_\_（出借人）（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八

乙方为进行生产(或经营活动),经夫妻双方共同商定,自愿用财产抵押方式向甲方申请借款。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借款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借款用途

第二条 借款金额和借款期限 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元(小写) 整(大写)。借款期限为个月,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乙方收到甲方借款的同时向甲方交付借据和抵押的财产所有权凭证;乙方到期还清所有本协议规定的款项,甲方收到还款后将借据和抵押的财产所有权凭证交还给乙方。

第三条 借款利率 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月利率为%。利息每月结算一次,乙方必须在次月15号前支付给甲方。

## 第四条 抵押条款

1、乙方自愿用下列财产所有权凭证抵押给甲方,并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抵押物名称: 产权证书名称及证号: 产权所有人: 其他:

2、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的违约金和实现债权、抵押权的费用。乙方如合同履行,付清本合同约定的本息及其他费用后,本合同即告终止,甲方将抵押物所有权凭证退还乙方。

3、乙方承诺,抵押行为已得到抵押物的其他共有人同意。

4、乙方在抵押期间应妥善保管抵押物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物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

## 第五条 保证条款

- 1、乙方属家庭夫妻双方共同借款，夫妻双方具有共同履行合同的义务。
- 2、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支付利息，归还借款。
- 3、乙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对借款的使用情况所进行的监督，甲方有权了解乙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资料。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甲方有权收回借款，对违约使用的部分，按每月6%利率收取利息。
- 2、乙方如逾期不还借款，甲方有权追回借款，并按每月6%利率收取罚息；乙方如逾期不支付利息，甲方有权追收逾期支付的利息，并对逾期的利息按每月6%利率收取复利。
- 3、借款到期，乙方如未能按期归还借款或未能按时付息，甲方有权向人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亦有权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所处分抵押物所得的款项偿还借款及利息尚有的余额，应全部交还乙方；如处分抵押物所得的款项仍不足以抵还欠款本息时。甲方仍可根据原借款合同向乙方追索欠款。

第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八条 其他 本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都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当事人一方依照《民法典》规定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借

款合同时，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本合同变更或解除之后，乙方已占用的借款和应付的利息，仍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出借人、借款人各执一份。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九

第四条甲方确认抵押资产为其本人所有，一切手续合法、有效，该资产在抵押前无任何经济纠纷和违法责任，否则甲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第六条抵押物的保管

1. 抵押物由乙方保管。
2. 甲方必须连同与抵押车辆相关的钥匙、机动车登记证书、行车证、购车发票、购置税、养路费、保险单据、户口本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交由乙方或中间人保管。
3. 在抵押期间，乙方保证该车辆无任何交通事故及违章，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七条抵押物的处置

1. 抵押期间，甲方对抵押车辆做出的任何处置均无效。
2. 甲方如不能按时还款，自逾期\_\_\_天后，乙方则可以变卖抵押物以挽回损失。甲方签订本合同的同时签署同意逾期变卖的《委托书》。届时甲方违约，甲方同意乙方凭此《委托书》处置抵押车辆。



## 抵押借款合同协议免费篇十

甲方：\_\_\_\_\_（借款人）身份证号：\_\_\_\_\_

乙方：\_\_\_\_\_（出借人）身份证号：\_\_\_\_\_

甲方因本人及家庭生活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并以自有汽车作为抵押物，经当事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出借并签定本合同内容。